

证券代码：831395

证券简称：智通建设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西路 524 号 3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继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3,646,01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9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秘姜鑫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2,38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继军、张凌云、胡继敏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智通建设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7 日